

水城区杨梅乡姬官营村村史村事(二)

高原上的希望热土

□王祥林 王翔鹏 刘从富

杨梅林场,高原深处的绿色屏障

在姬官营村,有一座国有林场,它就是杨梅林场。

杨梅国有林场位于六盘水市水城区杨梅乡,距六盘水市中心城区66公里。林区主要分布在东经104°41′—104°56′、北纬26°14′—26°18′之间。林地面积41529亩,其中,生态公益林35766亩,商品林5763亩。林木蓄积20余万立方米,林区森林覆盖率90.94%。林场森林资源集中,是北盘江流域重要的绿色生态屏障,生态区位十分重要,其中分布在G246国道沿线的森林11000亩、在杨梅省级森林公园景区的森林17537.4亩。林区内有乔木9种,主要树种有云南松、云南油杉、华山松、杉木、樟木、梓木、青冈、紫树、红花木莲、灌木11种,主要有红叶木姜子、楠竹、映山红、狭叶金丝桃、茶树、杨梅、核桃、刺梨、板栗、樱桃、马缨杜鹃。其中省级保护植物有红花木莲、马缨杜鹃、樟木共3种,名贵树木有紫树、红花木莲共2种。

据《水城县(特区)志》记载:“1958年3月建立姬官营林场,1959年4月改名杨梅林场。该场于1976年建立新街工区,1978年建立红鸡寨、马场工区,1979年建立木瓜树工区。1981年建立职工子弟学校。1990年全场职工103名。1988年全场经营面积49335亩,林业用地面积48732亩,占经营面积的98.78%。”

“林业用地中,有林地18878亩,疏林地4646亩,灌木林78亩,未成林造林地950亩,苗圃地35亩,荒山地24145亩。”

“林场森林覆盖率38.3林木(包括灌木林)覆盖率38.4。活立木蓄积38777立方米。其中,有林地蓄积35638立方米,疏林地蓄积2422立方米,散生木蓄积717立方米。活立木蓄积主要分布在场部和新街工区。”

“林种系用材林,面积18878亩,蓄积35638立方米,平均每亩1.89立方米;云南松9917亩,蓄积31840立方米,平均每亩3.2立方米;杉木8424亩,蓄积1867立方米,平均每亩0.22立方米;阔叶树435亩,蓄积1561立方米,平均每亩3.6立方米;华山松98亩,蓄积370立方米,平均每亩3.7立方米;幼龄林12632亩,蓄积3142立方米,平均每亩0.25立方米;中龄林面积4345亩,蓄积23719立方米,平均每亩5.5立方米;近熟林面积1728亩,蓄积7288立方米,平均每亩4.2立方米;成熟林面积173亩,蓄积1419立

方米,平均每亩8.2立方米。”

“1975年,从赤水引进楠竹,在大箐、马场等地试种成功。1976年,栽植纪念林杉树130亩、樟木种子园30亩,生长良好。1979年,引进62个县杉木种子,进行杉木地理源试验,面积20亩,移苗生长良好。1990年,在贵州农学院、六盘水市林科所支持下,开展板栗优化品种试验栽培。”

“1958~1990年,杨梅林场共投资285.48万元,造林42684亩,育苗1599亩,幼林抚育11907亩,成林抚育2180亩。提供商品材995立方米,树条2182吨,插条1600吨,劈柴2000吨。”

历史上,杨梅国有林场的建设,为水城的林业科研提供了重要样板。如1959年,杨梅林场在姬官营种植7.6亩杉木速生丰产试验林,经贵州省林科所测定,每亩蓄积23.6立方米。1963年杨梅林场对次生林进行改造。1975年,特区林科所引进楠竹在杨梅林场试验种植10亩,1979年完成杉木地理种源试验22亩,1980年完成樟木种源试验40亩,均获成功。1980年,陈乃洪、姚廷菊在杨梅林场引进14个省(区)42个县地方种群的杉木种子进行育苗试验,为全市杉木地理种源选用提供实用资料。1982年,杨梅、玉舍、长海子林场发生杉木炭疽病,华山松、赤松病及松梢螟、2万余亩成灾,采用药剂防治1万余亩,其中741烟剂防治3218亩,641烟剂防治6887亩,效果明显。1987年周玲、陈乃洪主持的“水城特区森林资源二类调查”,经省、市检查验收达到优级。该成果被应用于细线条林业区划及水城县长江中上游防护林工程体系建设总体规划 and 林业设计。

据杨梅林场场长吴大珀介绍,一开始,杨梅林场还被称为水城县森工站,性质为次生林改造,隶属毕节专区水城县农林局,后来才更名为水城特区国营杨梅林场。

现杨梅林场场长王德荣介绍,2011年,经贵州省林业厅批准,在杨梅国有林场成立杨梅省级森林公园。2017年,杨梅林场进行改革,更名为“水城县杨梅国有林场”,从差额性质正科级事业单位转变为财政全额预算管理的公益一类正科级事业单位;2020年12月水城县撤县设区,2021年1月1日更名为“六盘水市水城区杨梅国有林场”。林场2013年、2016年曾先后获得“贵州省生态文明教育基地”和“森林生态体验园基地”等荣誉称号。

杨梅林场的主要职能有,保护培育

森林资源、维护国家生态安全;从事森林资源保护和培育,生物多样性和野生动植物保护,种质资源收集和保存,林木良种选育,花卉苗木繁育,林业科研及新技术推广,国家战略储备林基地建设,森林旅游开发及生态文化宣传等工作。林场还开展森林资源林业综合改革,充分利用林下空间资源,种植蓝莓、樱桃、白芨等经济作物实现生态效益和经济效益共赢。

水城春茶,探访高原上的第一缕春天

姬官营村还是水城区重要的茶叶产地,更是“水城春”茶先行先试的试验地。

姬官营海拔1450—2190米之间,属于典型的高山丘陵地貌,土壤以黄壤为主,特别适宜种植茶叶。自古以来,姬官营民间就有自发种植茶叶的习惯。

作为“贵州十大古茶树之乡”和藏羌彝文化产业走廊的直接辐射区,水城种茶、喝茶、礼茶的历史十分悠久。千百年前,为了谋生的水城先民,赶着马帮,沿着茶马古道跋山涉水,往返于川藏滇黔,并把茶叶种子,播撒在古道旁的崇山峻岭之间。如今,水城境内保留下来的古茶树达3000多亩,百年以上树龄的有30000多株,其中有的树龄达到千年以上。清朝雍正年间,水城茶作为贡茶进贡朝廷,水城木城贡茶因此闻名。在2019年贵州省第三届古树茶斗茶赛上,从全省几百个茶样中脱颖而出,荣获古树红茶“茶王”称号。

水城地处北纬26度到27度之间,降雨充沛。高海拔、低纬度、山高谷深、云雾缭绕,生态环保,处处是绿水青山,独特的地理气候环境赋予了水城春茶“早”“古”“富硒”“生态”“干净”等突出优势。每年水城春茶开园要比本省主要产茶区早10—15天,比江浙一带早20—30天。古诗中“待到春风二三月,石炉敲火试新茶”的情景,在水城的“数九寒冬”就可以实现。

水城,作为中国富硒的地区之一,茶叶富含有机硒等十余种人体必需的微量元素,品质优良、风味独特、栗香高长,“水城贡茶七泡留香”被誉为佳话。2019年,“水城春”茶叶获得“特优”级气候品质认定,成为六盘水市第一个、贵州省第二个获得“特优”级气候品质认定的茶叶品牌。

水城春富硒茶是贵州省六盘水市水城区的特产,“水城春”茶富含有机硒和十余种人体必需的微量元素,该茶品质优良、风味独特、栗香高长,汤色黄绿

明亮、滋味浓醇鲜爽、叶底嫩绿匀亮。水城春牌茶叶多次获奖,享有盛名。

而水城春茶的发展,与姬官营村有着密切的联系,1998年10月开始组建水城县茶叶发展有限公司,在杨梅乡木城村建立公司第一个茶园基地共1000亩。同年建立的水城春杨梅加工厂,位于杨梅乡姬官营村,厂区占地面积15亩,生产车间面积3500平方米,2020年与大连市总工会、六盘水市总工会,水城区总工会共建“水城春凉都工匠场”,2024年有高级技术工4人,中级熟练工3人,经过20余年的发展,已建成年产能150吨的名优茶、大宗茶、红茶生产线各一条,主要承担早春茶和高端绿茶的生产任务。现已通过“有机茶产品认证”“ISO9001”“HACCP”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获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国家级安全出口示范区等荣誉。在杨梅乡姬官营核心产区,1亩茶园平均产量为早春茶鲜叶独芽10斤、一芽一叶30斤、一芽二叶100斤和夏秋茶鲜叶100斤,经过精深加工,产出的水城春系列茶产品,价值已经达到10500元。

民主法治示范村的新风貌与治理创新

姬官营,不仅是一片美丽的土地,还是一个民主、和谐的村庄。走进六盘水市水城区杨梅乡姬官营村,一幅幅美丽乡村画卷尽收眼底:干净的道路、整齐的村舍、旖旎的景色。

从2019年被命名为贵州省第五批省级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到2021年荣获司法部、民政部公布的第八批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称号,姬官营村在民主法治的道路上不断前行,书写着新时代的乡村治理新篇章。

姬官营村在党建引领下,积极探索基层治理新模式,创新性地实施了片区管理委员会(即“片管委”)基层治理模式。这一模式的实施,不仅有效提升了基层治理效能,还极大地增强了村民的归属感和满意度。通过“片管委”,姬官营村实现了“小事不出片、大事不出村、矛盾不上交、纠纷就地化解”的良好和谐发展局面。

“片管委”成员们秉持着“有事没事常去转转,家有病人过去看看,遇有急活帮着干干”的服务理念,深入村民家中,了解民情民意,解决民生问题。他们不仅成为村民们的贴心人,更是乡村治理的得力助手。截至2024年底,姬官营村共划分了五个乡村振兴“片管委”,委员们共开展各类志愿服务50余次,上报处理问题诉求15余条,解决各类民生

大小事90余件,真正做到了服务群众“零距离”。

在推进民主自治方面,姬官营村充分发挥了村民的参与、评议和监督作用。通过网格化管理和积分制管理等措施,激发了村民参与自治的积极性,提升了村庄的治理效能。村民们不仅参与到村庄的日常管理中,还通过评议和监督,确保了各项工作的公正透明和有效落实。

姬官营村积极开展普法活动,不断提升村民的法治意识。村“两委”干部不断加强法治意识建设,自觉依法照章按流程办事,有效避免了矛盾纠纷的激化升级。在法治的引领下,姬官营村成了良好的法治氛围,村民们的法治观念得到了显著提升。

姬官营村坚持党建引领新风貌建设,充分发挥道德教化作用。通过完善村规民约、组织开展德育评选活动等措施,推动了文明新风的形成。在德治的引领下,姬官营村形成了尊老爱幼、邻里和睦、互帮互助的良好风尚,为村庄的和谐稳定和发展提供了坚实的道德支撑。

如今的姬官营村,道路干净、村舍整齐、景色旖旎,一幅幅美丽乡村画卷尽收眼底。村民们对“片管委”的工作赞不绝口,对未来的生活充满了期待。在“片管委”和村民们的共同努力下,姬官营村继续深化民主法治建设,推动乡村振兴各项工作的落地落实,让这片土地焕发出更加蓬勃的生机与活力。

在姬官营村活动室,悬挂着一面由海坪村索玛社区搬迁户古明艳送来的锦旗,上面写道:“扶贫济困有环保,喜搬新居感谢党。”古明艳原为姬官营村沙沟组村民,一直以来没有住房。管片的村干部了解到她家情况后,多次上门动员,帮助其搬到水城区海坪街道易扶搬迁点,还为其解决了就业。2020年12月,如获新生的古明艳将这面锦旗送至村委会。

一片充满希望的热土

姬官营村土地肥沃,山川秀美。全村拥有耕地1488亩、林地面积875亩、集体菜园150亩、宜林面积2000亩,森林覆盖率达70%,宛如一个绿色的宝库。这里主产玉米、小麦、土烟、辣椒,还有极为丰富的煤炭资源,为村庄的经济发展提供了坚实的基

础。在乡村振兴的浪潮中,姬官营村积极利用自身优势,大力发

展特色产业。依托丰富的山桐子资源,姬官营村走出了一条以资源利用型为主的村集体经济发展新路径。通过流转土地、租赁场地和入股分红等方式,姬官营村的山桐子产业蓬勃发展。2023年,山桐子育苗规模不断扩大,育苗数量增至500万株,并成功应用于石漠化治理、经济林培育等多方面,实现了资源优势向经济优势的转化。

在巩固山桐子产业的基础上,姬官营村还积极优化产业结构,发展茶叶、核桃、土烟、养殖等多元化产业。通过“一村一策”模式,姬官营村因地制宜,深挖闲置资源,推动村集体经济发展壮大、提质增效。现有水城春富硒茶园面积约3000亩,杨梅产业1038亩,建成了山桐子示范种植基地,育苗500万株,经济效益显著。

为提升村民生活质量,姬官营村不断加强基础设施建设。近年来,村里实施了道路硬化、饮水安全、电网改造等工程,极大地改善了村民的生产生活条件。同时,姬官营村还积极推进“厕所革命”,改善农村人居环境,让村庄变得更加美丽宜居。

在乡村振兴战略的指引下,姬官营村继续探索新发展模式,全力强龙头、补链条、聚集群。通过资源撬动、产业推动、项目带动等方式,因地制宜、因村施策打好发展村集体经济“组合拳”。姬官营村加强与市科技局等部门的合作,研究山桐子高效嫁接繁育技术等技术研发,为社会提供优质、高产的山桐子育苗、种质资源和苗木供应。

如今的姬官营村,已经成为一片充满希望的热土。2023年,姬官营村出售山桐子苗129800余株,销售额达到259600元;2024年,出售山桐子苗390350株,销售额更是攀升至548885元。两年共出售山桐子苗808485元,村集体经济收入达到47.9万元。这些成绩的取得,是姬官营村全体村民共同努力的结果,也是乡村振兴战略在姬官营村落地生根、开花结果的生动写照。

展望未来,姬官营村将继续在乡村振兴的道路上砥砺前行,以更加坚定的步伐迈向更加美好的明天。这片充满希望的热土,必将在乡村振兴的浪潮中绽放出更加璀璨的光芒。

乡愁印迹 村史村事

报效祖国 建功西部

编者按

党的十八大以来,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西部地区经济社会发展取得重大历史性成就。“到西部去,到基层去,到祖国需要的地方去!”一大批青年积极响应党和国家号召,奔赴西部、服务基层,为西部地区发展贡献智慧和力量。今日起,本报推出“报效祖国 建功西部”专栏,走近我市青年优秀人才,讲述心中有信仰、肩上有担当、心中有热爱、脚下有力量的青年奋斗故事;探访凉都这片热土上的新成就新气象,引导激励更多青年奔赴基层、服务基层、建功基层。

一笔一画绘出乡村幸福新生活

——水城画画师熊师提积极投身水城画传承创新

□姜 宁 郭于琳

熊师提,水城画一级画师。自2004年开始学习水城画创作的她,始终在喜爱中坚守,二十多年时光里她的作品屡获国家级、省级荣誉,二十多年时光里她积极投身水城画传承、创新、带动工作,用一笔一画绘出了农村人的幸福新生活。

1980年,熊师提出生于水城区陡箐镇陡箐村猴儿关组,从此她长于此嫁于此安家于此。2004年,寨子里举办水城画培训班,“家门口”的培训让熊师提很是好奇,原本只是想去“瞧热闹”的她,最终成为班里最后一个报名成功的学员。

“我是从2004年开始接触水城画,因为当时文化馆的董馆长来猴儿关培训水城画,培训班就在我家门口,开班时候我去看,有很多人,画得也很好看,然后我问老师,我还能不能报名,老师说可以报,所以我是最后一个报名的,后来一直坚持到了现在。”熊师提回忆说。

“把画纸想象成布,画笔想象成针,一笔一画当成一针一线施展。”十五天的培训中,在老师的点拨下,从小跟着母亲学习蜡染、挑花技艺的熊师提激发出不俗的绘画天赋,自此喜欢上了水城画。但当时为了生活、为了家庭,熊师提和丈夫早出晚归务农奔波,她的创作之路刚起步便遭遇重重困难。

熊师提告诉说,开始画的时候,丈夫是最不支持的,因为两人都是农民,没有什么经济收入,画画也不能赚钱。但是她一直都喜欢画水城画,所以就偷偷地画,丈夫一

从外面回来,她就画收起来。

因为很喜欢,熊师提就一直坚持。“2006年的时候,我参加了全国的很多比赛,获得了很多奖,还得到了一些奖金。后来因为卖画,开始有了收入,丈夫才支持我画画,直到现在。”熊师提说。

直到2018年,熊师提受邀来到陡箐镇东关社区的锦绣文创基地从事绘画、展示、培训等工作,她才有了一个较为稳定的创作环境。出生乡土长于乡土,熊师提格外契合水城画“喜欢哪样画哪样,怎样好看怎样画”的大胆夸张艺术特性。2005年,她的作品《比技夺亲》在贵州省现代民间绘画展览暨“画乡”优秀作品展览中获铜奖;2007年,她的作品《惹到妹妹搬不脱》入选第三届中国农民画艺术节—“今日中国新农村”中国百区农民画大展;2009年,熊师提荣获“凉都旅游商品能工巧匠”称号;2023年,熊师提在第一届全国农民技能大赛中获得了全国二等奖。

熊师提坦言,她的画得了很多奖,是因为风格和其他画师的不一样。“我会画农村那些生产生活、劳动场景还有一些民俗,然后把自己的亲身体验带到画中,把我的情感融入到画中。”她说,自己的画有一些乡土气息,很本土的东西。

谈及水城画,熊师提语气中不仅有骄傲,更带有感激。在她看来,水城画改变了她的生活,改变了她一家,更改变了她所在的猴儿关村。

“水城画带给了我很大的改变,从开始



熊师提正在创作。

务农到现在不干农活专心画画,专职做水城画画师,水城画给我带来了许多经济收入。”熊师提说。

通过熊师提与她的画作,更多的人认识、了解、喜爱上了水城画,她也带动了寨子里不少妇女一同从事水城画的创作,得以致富增收。2022年10月,熊师提

成为水城画区级非遗传承人,这也更进一步激励了她在传承、创新、发展中持续探索努力。

熊师提表示,今后将努力通过政府打造的平台,把最精湛的技艺传承给她的学生、寨上的姐妹同胞们和她的孩子等等,把水城画好好地传承下去。

房屋空置该不该交物业费？法院判了

随着房地产市场的不断发展,空置房的现象也越来越普遍。而与之紧密相关的物业费缴纳问题,一直以来都备受争议。近日,焦作市解放区人民法院对一起因房屋空置引发的物业费纠纷案件作出判决,明确即使房屋处于空置状态,业主也不能免除缴纳物业费的义务。

【基本案情】

2008年4月8日,某广告公司与某置业公司签订了《商品房买卖合同》,约定由某广告公司购买位于某商务中心的一套房产。2021年1月11日,某置业公司与原告某物业公司签订了《物业委托合同》,约定了某置业公司将某商务中心委托于原告某物业公司实行物业管理。原告实行物业管理以来,为业主提供物业管理服务,某广告公司从未支付过物业管理费。截至2024年5月1日,尚欠原告物业费7118.24元及利息448.17元。经调查,某广告公司为个人独资企业,于2019年1月16日注销,注销前的投资人为被告黄某。原告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将黄某诉至河南省焦作市解放区人民法院。

【法院判决】

法院审理认为,本案属于物业服务合同纠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九百三十九条之规定,建设单位依法与物业服务人订立的前期物业服务合同,以及业主委员会与业主大会依法选聘的物业服务人订立的物业服务合同,对业主具有法律约束力。原告与某置业公司于2021年1月11日签订的《物业委托合同》对原告、被告均具有约束力。案涉房屋由某广告公司购买于某置业公司,某广告公司作为该房产的所有人和使用人,依法享受了物业服务,应当支付相应的物业费。因某广告公司为个人独资企业,于2019年1月16日注销,注销前的投资人为被告黄某。案涉物业费系2021年1月11日之后的费用,实质上属于某广告公司的财产在保管、使用过程中产生的费用,黄某作为该自然人独资企业的投资人,在该独资企业注销后,对于案涉债务依法应当承担支付义务。法院依法判决被告黄某某支付原告某物业公司2021年1月11日至2024年11月30日的物业服务费8369.3元。

【法官说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九百四十四条之规定,业主应当按照约定向物业服务人支付物业费。众所周知,物业服务具有公共性,物业服务内容包括建筑物维护保养、公用设施设备维护、保洁、安保、绿化养护等,物业服务内容主要并非针对个别业主进行。法律规定,如果物业服务人已经按照约定和有关规定提供服务的,业主不得以未接受或者无需接受相关物业服务为由拒绝支付物业费。涉案房屋虽然暂时处于空置状态,但其客观上仍然享受了建筑物共有部分维护保养、卫生保洁、安保巡查等物业服务,应当按照法律规定支付物业费。

(据中国普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学习专栏